

# 华容县交通运输局公布二季度典型案例

为充分发挥典型违法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切实增强交通运输市场主体的遵规守法意识，共同营造依法经营、公平竞争、健康规范的交通运输市场秩序，现将今年第一季度典型案例予以公布。

## 案例：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运输违法行为

2026年4月20日上午8时10分，华容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在华容县清水路口依法实施执法监督检查时，查获杨猛驾驶湘FA6980四轴货车装载碎石，从华容县鲁家运往华昌纺织厂。经治湖卸载场过磅核实：该车核定载质量31000千克，实际装载41725千克，超限10725千克，超限率34.59%。

经调查取证核实：杨猛驾驶车货总质量超过公路核定标准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其行为违反了《湖南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依据《湖南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二项、《湖南省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2025年版）相关规定，2026年4月，决定对杨猛给予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的行政处罚。